

证券代码：839638

证券简称：乐陶陶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广东乐陶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乐陶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8月16日上午9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已于会议召开10日前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晓坤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17半年度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监事会审议《2017半年度报告》。公司监事会对2017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7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17 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7 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65)。

## 2、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监事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广东乐陶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乐陶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16日